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9-011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358,320,32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珠江钢琴	股票代码	0026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婵	李丹娜
办公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香山大道38号1号楼,厂房(自编号3号楼)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香山大道38号1号楼,厂房(自编号3号楼)
电话	020-81514020	020-81514020
电子信箱	tc@pearlriverpiano.com	ldn@prpiano.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间,珠江钢琴主要从事钢琴及数码乐器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艺术教育产品及影视传媒产业的投资与运营,以及小额贷款等类金融业务。2018年,珠江钢琴持续深化改革,坚持创新发展,国际运营、培育品牌,积极推动钢琴产业高端升级,深化数码乐器和艺术教育领域布局,探索现有业务与互联网的融合创新,成为了实质的跨国运营、多元业务联动发展的综合乐器文化集团。

(一)钢琴业务:近年来,全球钢琴产销量基本保持在40-50万架,中高端产品需求呈上升趋势,技术改造和科技创新更加活跃,钢琴产业与音乐教育和技术服务结合更加紧密。中国市场已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钢琴市场,但国内居民钢琴购买力主要在沿海,每百户城镇居民钢琴拥有量远低于日本和欧美水平,未来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目前,珠江钢琴拥有恒鹏堡、珠江、里特米勒、京珠等多个自主钢琴品牌,并与已收购国际著名高端钢琴品牌Schimmel钢琴形成了在高、中、普及各档次均具较强国际竞争力的品牌体系。公司对钢琴制造技术工艺不断深化研究,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体系的差异化,形成了结构完整、系列齐全、档次分明、款式多样的产品线。目前,珠江钢琴共有产品型号近500多个,多个产品被科技部纳入"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

公司建立了研发+生产+销售型的钢琴业务经营模式,与经销商合作,建立了遍布全球的营销网络,其中国内市场形成以省会及地级城市为中心,向周边城市辐射的营销服务网络,全国拥有300多个直接经销商,1000余家销售网点;国际以亚洲、欧美为核心,形成销售服务网点200多个,营销和服务网络覆盖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国内市场占有率达36%以上,全球市场占有率达27%以上。

未来,公司将通过国家实施"一带一路"倡议的机会,全球领先的乐器研发中心,全球最大的乐器营销中心,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音乐文化艺术中心;推动品质改革,加强新材料新工艺的开发设计,进一步实现加工工艺的优化和产品品质的提升;结合智能乐器发展趋势,持续优化智能乐器改造技术及应用研究,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体系;与世界顶级钢琴研发和制造公司交流与合作,做强做优Schimmel公司,促使公司品牌体系丰富化和高端化;通过持续创新乐器营销方式,深入拓展新兴市场,深化上下游产业链融合,提升珠江钢琴的客户服务能力和世界影响力,支撑珠江钢琴提质增效,升级和跨越钢琴智造。

(二)数码乐器业务:公司主要通过艾茉森开展数码乐器业务。2018年艾茉森数码钢琴销量超4万架,继续位居中国数码钢琴企业前列,成功研发第四代DSP先进音效双核系统音源和88键百主键盘。持续开展品牌音乐及公益活动,成为北京人民大会堂2018新春国风公益演唱会指定用琴,提升艾茉森数码钢琴的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

未来,艾茉森将持续提升研发水平,加强对专业级数码钢琴、加大智能教学数码钢琴的研究和推广力度,不断引进技术人才,积累核心技术领域的自主研发能力。

(三)艺术教育业务:公司统筹管理珠江钢琴艺术教育资源,着手搭建珠江钢琴艺术教育品牌的标准化框架。珠江埃诺智能乐器和数字艺术教育课程产品不断升级,硬件服务方面不断优化,培训服务更加完善,有效地提升了珠江钢琴艺术教育品牌的知名度。公司通过产业运营及资本运作方式加速艺术教育产业发展,需实全国文化艺术教育中心建设项目。目前,公司艺术教育直营北京艺术之家、佛山旗舰店等艺术教育实体店已开业运营,是公司展示文化艺术教育活动成果的重要载体,形成良好的地下玩具教育体验。根据市场化需求不断优化艺术教育产品,同时与保利物业,保利和乐教育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艺术教育培训、乐器销售、艺术文化活动等领域开展合作,共同开展艺术培训及乐器销售,承办艺术文化活动,促进音乐文化教育的普及。

未来,珠江钢琴将在完善目前已有文化教育旗舰店经营管理模式的基础上,通过拓展其他地区的实体店的建设,不断完善珠江钢琴艺术教育体系,建立独立知识产权的先进的教学方法和管理模式,打造成为全国性的珠江艺术教育品牌。

(四)影视传媒业务:公司主要通过珠广传媒公司开展影视类业务。2018年,珠广传媒积极推动之前已投资项目,保证之前投资妥回收,已投影视项目尽量改为回投方式进行,并根据行为特点探索新的、更为有效的风控手段。同时,稳步探索其他文化类项目合作,培育、挖掘珠广传媒新利润增长点。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珠广传媒的治理结构,建立科学的内容评价体系,增强发行内容的甄选能力;把握影视产业互联网化机遇,探索互联网化的发行方式,提升发行渠道的长尾能力和宣传推广能力。

(五)钢琴后服务市场:公司通过设立合资公司琴趣科技运作钢琴后服务市场业务,通过将传统行业与高新科技融合,重点推出音乐教育移动互联网产品——"钢琴云学堂"乐器云服务平台,致力打造钢琴的"云上钢琴服务"的生态系统,构建"制造-租售-服务-教育"的产业链闭环,同时打造成为国内最大的调律平台。

未来,将以"平台+AI+生态"为目标,以"钢琴云学堂"为依托,不断扩展"AI+云计算"的技术能力,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实现持续的传统行业领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974,560,927.14	1,790,200,423.03	10.30%	1,566,191,86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252,404.62	164,701,254.32	7.01%	151,490,09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186,320.96	139,472,724.90	-1.64%	144,238,48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64,937.76	225,436,501.05	-45.32%	248,779,564.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0	0.130	0.00%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0	0.130	0.00%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5%	6.90%	-1.45%	7.75%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4,376,451,368.39	4,169,525,836.25	4.96%	2,894,871,14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92,434,010.79	3,193,511,835.88	3.10%	2,005,630,429.8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9,314,264.56	489,444,330.19	583,075,916.99	422,726,41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77,621.73	46,010,068.32	45,885,221.03	33,379,49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441,336.36	40,182,537.58	43,927,160.09	2,635,28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96,319.03	6,964,509.53	42,758,751.81	156,037,995.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天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74.89%	1,017,244,800			
广州新华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7%	63,414,633			
广州国寿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	52,105,69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1%	12,328,550			
广州市金宏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9,583,300			
张理楚	境内自然人	0.46%	6,313,815			
严文华	境内自然人	0.34%	4,662,876			
陈梅金	境内自然人	0.25%	3,419,546			
吴昊	境内自然人	0.23%	3,104,525			
杨平	境内自然人	0.20%	2,736,43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因广州新华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国寿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新华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广州国寿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方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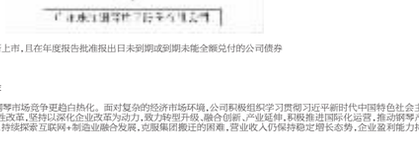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请见本报告全文。

2.股权激励情况

否

2018年,全球钢琴市场持续低迷,国内钢琴市场竞争更趋白热化。面对复杂的经济市场环境,公司积极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规模以深化企业改革为动力,致力转型升级,融合创新,产业延伸,积极推进国际化运营,推动钢琴产业高端升级,深化数码乐器和艺术教育领域布局,持续探索互联网+制造业融合发展,克服集团搬迁的困难,营业收入仍保持稳定增长态势,企业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一)经营业绩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7,456.09万元,同比增长10.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25.24万元,同比增长7.01%。基本每股收益0.13元,与去年同期持平。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稳健,资产质量优良。

1.调结构使主营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2018年钢琴销量实现了产量基地项目(二期)正式投产,标志珠江钢琴集团进入新的里程。报告期公司较好地完成了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主营业务收入为196,396.17万元,同比增长11.13%,主要是钢琴业务规模持续增长,产品结构持续优化,高端产品巴德堡系列的持续发力,Schimmel品牌和教育板块稳步发展。

2.加强管理使资金使用效率提升

公司进一步加强资金流管控取得实效,在收入同比增加的前提下,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比年初下降149.28万元;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751.96万元。

(二)钢琴业务方面

1.推动经营创新,构建国际化产业合作模式

(1)推进Schimmel项目,深化国际运营格局

在公司营销网络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与Schimmel公司的资源互补,激活集团资本、管理人员到Schimmel工作,加强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交流协作,引进Schimmel子品牌在国内生产、出售Schimmel系列技术含量开展技术研究和推广,提升产品品质,保证产品质量符合预期,加强Schimmel国内营销网络建设,增强了Schimmel国际客户对珠江钢琴的信任与信心;为集团拓展国外市场奠定良好基础。2018年Schimmel旗下各系列钢琴的销量为7,671架,其中欧洲原产Schimmel钢琴销量1,782架,孟牌Pridolin销量5,889架。

(2)持续创新经营模式,构建钢琴产业新业态

公司积极拓展销售渠道,进一步完善全球营销网点布局,通过重点拓展、二次开发等方式不断拓宽销售渠道;同时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点布局,建设统一的品牌形象店,采取全新中高端产品营销政策,引导经销商销售结构升级,完善钢琴+互联网模式,拓展线上销售渠道,大力支持天猫、京东旗舰店,淘宝企业店的经营,整合优化线上运营、配送、售后资源,有效促进了电商产品的销售。2018年线上销售钢琴3,543架,同比增长18.53%;钢琴总销量实现155,993架,同比增长27.1%;高端产品巴德堡销量同比增长13.27%,三角钢琴销量同比增长10.3%。

2.推动技术创新,走向高端高质高新

公司利用国下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以及四家高新技术企业优势,大力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持续推进自主创新和战略合作双向联动,采用国际化技术合作模式,加强与Schimmel的技术交流,通过引进国际高端技术人才,强化与科研机构院校的产学研联合交流,与国际顶尖院校开展技术研究,提升集团的高端技术产品研发水平。2018年研发经费投入9,719.56万元,开展钢琴产品新材料、新工艺的改进试验三百余项;完成了高端新产品开发7款,新键盘击弦机系统设计4款;参与修订34项行业标准;参与编制《光荣里第》、《中小学教学钢琴功能与技术规范》已进入审定阶段,预计2019年颁布实施;并参与《键盘乐器键宽尺寸系列》、《钢琴弦》两份行业标准的修订。集团的技术研发能力也受到了中轻联的充分肯定,被列入"中轻联工业百强企业研发能力榜"。

3.推进全球品牌战略的开展,打造国际乐器文化名牌

(1)支持国内、国际文化峰会建设,提升国际影响力。集团品牌产品在多个国际、国家重要文化活动中亮相,如联合国多元文化节珠江巴德堡之夜音乐会、理查德·克莱德曼2018广州新音乐会、香港金紫荆国际音乐钢琴大赛、广东省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文艺晚会、2018、2019年央视春节联欢晚会等活动,以高端高质的产品品质树立了珠江钢琴国际乐器文化品牌形象,提升了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

(2)举办多项音乐活动,深化文化品牌形象。举办Schimmel钢琴中国巡回音乐会,成功承办由国家教育部主办的"珠江-巴德堡钢琴"2018全国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活动,"珠江-巴德堡钢琴"高校音乐教育专业声乐教学成果展示与交流活动,为支持音乐教育发展不遗余力;继续开展"巴德堡钢琴学金""里特米勒钢琴学金""大师班"等活动,目前巴德堡奖学金签约高校已达60家。通过音乐文化活动增强企业与专业院校、经销商和顾客的通联联系,合音音乐文化国度,提高企业音乐文化底蕴,营造社会音乐文化氛围,促进我国音乐文化事业发展。

(3)推进品牌公益活动,引导正面舆论宣传。邀请法籍华人钢琴家郑国勤教授,携手广州回族籍人文化交流中心、广州市民族症儿童服务者协会举办特殊的音乐公开课,为残疾音乐的身障小朋友提供平等的音乐学习交流机会,架起一座与社会共融的桥梁,这是现阶段国内较为特殊的讲座类型,将突破常规视角与对象的局限,突显音乐的魅力和包容性;为残疾人群体的关怀与帮助,用勤勉教授与欧洲历史悠久的音乐家机构马耳他骑士团在巴黎举办慈善音乐会,为观众共同呈现了一台中西交融的音乐盛会,是公司践行的社会责任感的体现。国珠珠江钢琴集团工作精神,收购Schimmel,"一带一路"、"改革开放四十年"、"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要主题,接连了新华社、人民网等国际化媒体的参观采访,增加了企业正面曝光率和美誉度,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4.推动增城项目顺利实施,优化产业发展布局

公司加快增城珠江钢琴国家文化产业基地项目建设进度,促进企业高端升级,致力打造全球最大的钢琴制造基地、全球领先的乐器研发中心、全球最大的乐器销售中心、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音乐文化中心。公司于2018年已整体搬迁完毕,顺利搬迁至珠江钢琴增城国家文化产业基地,实现生产经营的平稳过渡及产能转移未雨绸缪。在搬迁过程中,公司遵循依法依规、有分有战、及时处理的原则,对搬迁过程中有可能出现的各类问题,及时与上级相关主管部门汇报处理,确保搬迁过程"零上访",促进职工队伍和社会稳定,保证企业和谐健康可持续发展。

在新厂区建设过程中,公司大力推进工业4.0,进一步实现加工工艺的优化和产品品质的提升,增加中高端钢琴产能,推进传统声学钢琴的智能化改造,推动高端钢琴产品销量提升,通过技术创新,采用自动化、数控化、模拟技术、静电技术等加工手段,着力提升钢琴的制造能力,进一步提升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着力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安全、消防设备设施投入和实施操作余装生产线技改;达到高水零排放,废气排放,除尘处理安全可靠,安全环保责任贯穿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着力将珠江钢琴打造成具有高度企业社会责任感、有温度有情怀的企业。

(三)数码乐器业务方面

控股子公司艾茉森为广东省国有混合所有制企业首批员工持股试点企业之一,2018年3月,艾茉森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同意函,2018年4月4日艾茉森实现在新三板挂牌,成为中国数码乐器行业第一股,通过资本运作让艾茉森上一个新的台阶,截至2018年底,艾茉森账面净资产与挂牌前公司越改时大大提高。

进一步掌握核心技术,自主知识产权专利0余项,经过多年与国外专业技术合作,2018年发展行业研发人才,成功研发第四代DSP先进音效双核系统音源,88键百主键盘,大大提升了艾茉森公司的自主研发实力,拓展了数码乐器板块的业务范围,并启动新一代自主音源的研发;自主研发的XP-6100登上2018央视春晚贵州分会场,V-03、VP-1180系列新产品成为电视主会场产品,并陆续投放市场,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产品在品牌形象和品质方面的快速,更好地满足了中高端市场需求。报告期内,艾茉森荣获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州市研发机构单位等荣誉。

(四)音乐文化业务方面

1.推进艺术教育网点建设,打造珠江钢琴艺术教育品牌。公司已在北京、广州、佛山、福州等地建立了教育直营店,其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北京建立1家中心店,在广州、佛山各建立1家旗舰店,教育直营店成为集团服务国际、国家高端文化艺术活动的窗口,打造集乐器展销、艺术交流、高端培训为一体的音乐名家艺术平台,受到各地珠江钢琴经销商、各大艺术院校老师、等童和社会新闻媒体的广泛关注。参股投公司珠江埃诺智能乐器和数字艺术教育课程产品不断升级。2018年年底珠江钢琴艺术教育加盟商已达6家,其中艺术教室加盟商300家,课程系列加盟商336家。与保利物业,保利和乐教育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艺术教育培训、乐器销售、艺术文化活动等领域开展合作,共同开展艺术培训及乐器销售,承办艺术文化活动,扩大品牌影响力,成为集团服务高端文化艺术活动、展示品牌艺术文化形象的良好窗口,有效地提升了公司艺术教育品牌知名度。

2.积极推动影视传媒业务。2018年继续积极推动之前已投资项目,完善回收模式,保证投资稳妥回收,在业务拓展方面发掘优质影视投资项目,探索自制影视项目和建设入才队伍,进一步防范投资风险。

3.有序推进广州文化产业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文化园区公司负责孵化园筹备及运营管理工作。该项目更新改造方案业经广州荔湾区城市更新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并取得正式批复文件。报告期内,该项目已完成项目招投标工作,签定全过程造价合同及办理施工许可证工作。文化园区公司团队开展了大量的市场调研及前期推广招商工作,有序推进园区建设筹备工作。

(五)钢琴后服务市场方面

负责钢琴后服务市场的琴趣科技公司于2018年10月发布钢琴云学堂2.0版本,重点推出在线陪练课,并将调律业务整合到钢琴云学堂的"调律服务"模块,实现钢琴云学堂内可以下单调律业务;珠江钢琴艺术中心管理系统与钢琴云学堂app通过扫码签到与课程与学费查询等功能进行联动,实现线下与线上互动,实现生产-销售-售后服务-教育培训的产业链贯通。

类金融业务:公司现主要通过参股公司小额贷款公司、教育基金、传媒基金及国资产业基金开展类金融业务,报告期内,小额贷款公司坚守"稳健经营,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不断完善和加强内部管理和风险监控工作,贷款风险管理流程和制加基本完善;应势而变,积极进取,做好业务战略转型工作,使公司经营状况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六)内部管理方面

1.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大力推进群众性质量管理活动,深入生产现场指导OC小组开展改进活动,推荐参加广东省、广州市及全国轻工联合会组织的优秀OC小组或质量质量信得过班组发布交流会,并取得了优异成绩。2018年共收集员工合理化建议252项,创新提案194项,并获得全国轻工、广东省、广州市优秀OC小组各9个、全国轻工质量信得过班组1个、创新活动成绩突出班组1个。创新活动的持续开展,促进了企业核心技术的提升,2018年公司获得授权的专利达34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23项,外观专利5项,有力支撑了企业自主知识产权的培育。

2.外引内培,优化人才团队建设,重视青年人才队伍培养,注重在基层一线,重大项目培养鼓励年轻干部,推进"789工程",大力选拔年轻干部,继续开展校企合作,和暨南大学、广州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广东文艺职业学院开展校企合作,与中山大学力学系专业合作建设教学实习基地,定向培养能适合企业发展所需的专业型钢琴制造及调律人才,为专业对口学生提供培训师资和实习基地,增加本公司人才储备资源。

3.优化机制,实现员工企业共同成长,在对中层、一般管理人员的薪酬机制进行优化后,在2018年制定了《生产厂一般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生产厂中层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完善对分厂管理人员的考核与激励,以人为本,促进企业与员工同进退、共成长。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钢琴及配件	1,901,012,283.29	596,803,856.74	31.39%	10.53%	13.18%	-1.61%
教育培训、传媒及其它	62,949,369.89	12,374,269.24	19.66%	33.34%	7.55%	19.27%
其他业务	10,599,273.96	7,757,647.06	73.19%	-53.94%	-30.28%	-9.10%
合计	1,974,560,927.14	616,935,773.04	31.24%	10.30%	12.81%	-1.5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出现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前瞻哲学上市和转让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85,695,551.34元,上期金额87,188,334.81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368,410,279.56元,上期金额161,911,078.04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107,074.23元,上期金额444,757.62元。
(2)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97,195,587.39元,上期金额95,723,382.20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在利润表中将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从"营业外收入"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调减"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4,839.05元,重分类至"其他收益"。
(4)在现金流量表中将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调整至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调减"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6,863,800.00元,上期金额5,375,100.00元,重分类至"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年新设全资子公司广州恒声检测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本年注销全资子公司广州珠江钢琴配件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珠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注销其控股子公司上海珠广动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浙江东阳珠广新影传媒有限公司,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建宁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9-009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议案资料,于2019年3月28日上午10:30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文化中心五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陈琴、魏铁良、刘海采用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李建宁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一、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变更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8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7,456.09万元,同比增长10.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625.24万元,同比增长7.01%。基本每股收益0.13元,与上年持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年)》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58,320,3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65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总额为88,290,821.00元(含税)。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股东利益等因素制定,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年)》等规定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备合法性、合理性和可行性。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27年,是中国建立最早和最有影响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计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客观、公正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扶贫捐赠的议案》

《关于对外扶贫捐赠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109号;

4.《关于对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110号;

5.《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111号;

6.《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112号;

7.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9-010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议案资料,于2019年3月28日上午10:00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和平